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建筑)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410105202200033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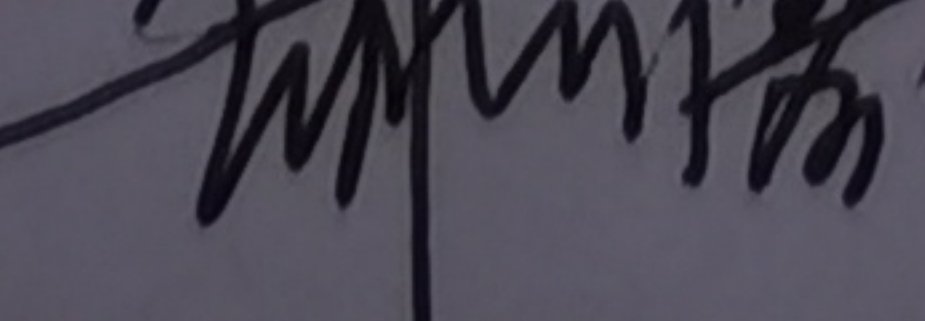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河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核准建设工程明细表：

项目名称	永久临时	建筑分类	栋数	层数		总高(m)	结构	基底尺寸			建筑面积(m ²)
				地上	地下			形状	长*宽(m)	面积(m ²)	
A座	永久	住宅	1	8	3	30.6	框剪	异形	31.06*30.86	901.02	7075.84
B座	永久	住宅	1	31	3	91.7	剪力墙	异形	31.56*26.16	567.4	16824.9
C座	永久	住宅	1	31	4	91.7	剪力墙	异形	34.36*23.36	722.69	20879.44
建设位置	经三路东、纬二路南								街坊号		
投资总额					人防面积				投资类别		
机动车场					拆除面积				用地情况		

遵守事项：

- 1、建设工程施工前，应委托具有相应测绘资质的单位按照规划许可内容放线。
- 2、建筑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线申请。
- 3、本证自取得之日起满一年，建设工程未依法办理相关开工手续的，该证自行失效。
- 4、本证确需延期的，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经批准可延期一次。延期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
- 5、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必须向我局报送竣工验收资料。
- 6、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 7、依据国家法律及省市有关政策，应尽快完成项目用地的不动产登记。建设用地使用权面积以最终土地供应面积为准。
- 8、按照郑政文〔2019〕108号、郑“放管服”组〔2019〕9号文要求，建设单位须缴纳相关费用后方可申请办理施工手续。
- 9、总建筑面积70421.68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5228.50m²，地下建筑面积25193.18m²。地上：住宅总建筑面积（含阳台）43746.34m²、便民店建筑面积148.20m²（位于A座1层局部）、消防控制室建筑面积46.00m²（位于A座1层局部）、治安联防站建筑面积34.44m²（位于A座1层局部）、物业服务用房建筑面积304.11m²（位于A座1层局部、B座1、2层局部）、社区服务用房208.85m²（位于B座1、2层局部）、人防楼梯建筑面积40.32m²、地下车库出入口建筑面积81.17m²（位于A座1层局部）、居家养老服务设施用房211.07m²（位于A座1层局部）、不计容建筑面积208m²（机动车、非机动车坡道玻璃顶棚）未尽事宜详见报建图纸。地下：地下车库建筑面积25193.18m²（含雨污水泵房建筑面积60m²、热交换站建筑面积312.53m²、生活泵房建筑面积119.22m²、消防泵房建筑面积87.99m²、消防水池建筑面积244.57m²、通信综合接入机房63.50m²，各主楼建筑面积均已计入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
- 10、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25441.50m²：其中地下车库地上建筑面积248.32m²（为地下车库人防楼梯间40.32m²，机动车、非机动车坡道玻璃顶棚208m²）、地下车库地下建筑面积25193.18m²。
- 11、建（构）筑物结构安全、户型、联系廊等设计的规范性、完整性概由设计单位负责。
- 12、上述许可表格内容和项目说明依据河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日照分析、各项指标一览表和报建图纸填写。
- 13、经审定的建筑设计方案发生变化或调整的，应提前向原审批机关提出申请，经研究决定后方可变更，并进行备案。
- 14、其它事项按相关部门要求和技术审查意见执行。

领证人： 
领证日期： 202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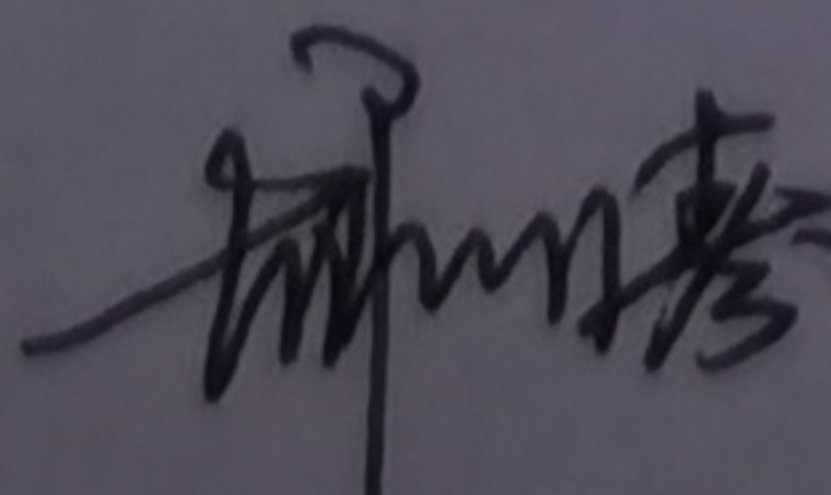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发证日期： 2022年07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建筑)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字第410105202200033号

项目名称	永久 临时	建筑 分类	栋 数	层数		总高 (m)	结构	基底尺寸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地下			形状	长*宽 (m ²)	面积 (m ²)	
变电室	永久	其它配套 辅助设施	1	1	0	5.4	框架	矩形	20.00*10.00	200	200
地下车库	永久	其它配套 辅助设施	1	0	4	13.8	框架	异形	161.25*68.10	8167.41	25441.5

领证人: 
领证日期: 2022.7.5

发证机关: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发证日期: 2022年07月04日

